

公司代码：600291

公司简称：*ST 西水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2）002878 号】，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中审亚太审字（2022）002880 号】、《西水股份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及《西水股份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四、公司负责人郭予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宝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晓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公司2021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要，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审慎研究，公司拟定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继续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3.11 条第一款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6
第十一节	保险公司信息披露.....	14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西水股份	指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天安财险	指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岩华贸易	指	包头市岩华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裕达昌盛	指	北京裕达昌盛投资有限公司
包头裕达昌盛	指	包头市裕达昌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包头岩华投资	指	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奥凯达	指	深圳前海金奥凯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亚创豪	指	深圳前海国亚创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恒锦宇盛	指	深圳前海恒锦宇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世律所	指	经世律师事务所
中审亚太事务所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期、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西水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shui Strong Year Co., Ltd Inner Mongolia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SSYI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予丰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宏伟	塔娜
联系地址	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世景苑西 4-21 号	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世景苑西 4-21 号
电话	0473-6953126	0473-6953126
传真	0473-6953126	0473-6953126
电子信箱	xsgf_291@126.com	zqtana@126.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内蒙古乌海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016000
公司办公地址	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世景苑西4-2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16000
公司网址	无
电子信箱	xishuigufen@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西水	600291	西水股份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冯建江、黄琼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05,637,009.13	21,089,401,478.19	-99.50	17,019,630,528.88	14,871,958,34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617,790.34	-8,743,852,724.60	不适用	-1,914,963,914.98	-1,722,419,26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540,792.35	-27,046,822,070.83	不适用	-861,682,441.17	-669,137,78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84,364.10	-1,283,621,308.61	不适用	-55,691,960,728.15	-55,691,960,728.15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9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5,082,948.95	1,884,836,577.17	-4.76	10,798,098,868.72	10,991,850,868.73
总资产	2,532,921,894.67	2,832,950,953.57	-10.59	100,909,092,397.38	64,593,538,552.7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56	-7.9994	不适用	-1.7519	-1.57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56	-7.9994	不适用	-1.7519	-1.57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37	-24.7440	不适用	-0.7883	-0.61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0	-137.88	增加142.48个百分点	-16.46	-14.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8	-426.51	增加430.99个百分点	-7.41	-5.7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47,456.82	101,697,804.94	507,533.52	1,784,21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02,076.57	99,745,211.42	-6,379,571.50	-6,245,77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00,203.60	99,282,810.80	-6,901,273.07	-7,040,54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54,070.48	-20,006,534.49	-8,555,589.01	-1,307,582.8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764.02			-2,626,855.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457,155.37	56,692,184.1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141,881.00		1,180,969.79	-603,044,489.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42,584,000.00	7,613,316.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3.71		-3,259,453.87	-8,126,139.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63.54		18,284,130,014.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108.82		31,569,014.57	26,360,936.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554,324.81	477,428,553.48
合计	2,076,997.99		18,302,969,346.23	-1,053,281,473.8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00,000.00	40,000,000.00	31,500,000.00	2,141,881.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21,050,277.12	2,391,221,719.04	-229,828,558.08	100,722,679.55
合计	2,629,550,277.12	2,431,221,719.04	-198,328,558.08	102,864,560.55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世界经济形势复杂多变，经济复苏呈现不均衡态势。中国政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经济运行稳中向好。煤炭产品市场供需格局偏紧，价格在高位波动。

报告期内，公司努力克服疫情带来的影响，通过积极采取整合大宗商品产业链上下游资源的运作模式，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在严控资金风险的基础上，稳健地开展以煤炭为主的大宗贸易。公司经过不断的深入研究，整个贸易模式具备了一定的综合成本优势和较强的抗风险能力，未来将继续整合大宗商品产业链上下游资源，在严控资金风险的基础上，稳健地开展以煤炭为主的大宗贸易。报告期内，子公司包头市岩华贸易有限公司全年实现贸易业务收入为 259.53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持有兴业银行股票 1.25 亿股，对应市值为 23.91 亿元，报告期内收到兴业银行分红款 1.01 亿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详见本节“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的内容。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2020 年 7 月 17 日，子公司天安财险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实施接管。从接管之日起，天安财险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停止履行职责，相关职能全部由接管组承担。因此，公司不再拥有对天安财险控制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对天安财险的投资，由原先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金融工具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2020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对子公司天安财险会计核算方法的议案》，本次变更后，公司自 2020 年 7 月 17 日起不再将天安财险纳入西水股份的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7 月 16 日下午在其官网（www.cbirc.gov.cn）上发布的《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依法延长接管期限的公告》，中国银保监会决定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延长接管期限一年，自 2021 年 7 月 17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6 日止。

报告期，公司母公司作为投资控股型公司，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从事贸易、投资管理等业务。子公司包头市岩华贸易有限公司在积极开展贸易业务，主要是采用“以销定购”的经营模式，开展煤炭等贸易业务。国内煤炭产业在供给端呈现“北富南贫、西多东少”的格局，晋陕蒙地区煤炭产量占全国总量 2/3 以上；在需求端，华北、华中及东南沿海等经济发达地区是煤炭消费较为集中的区域。因此，在煤炭资源的运输线路上，呈现出西煤东运、北煤南运的特点。另外，煤炭作为天然形成的化石燃料，产品质量考核指标不同于标准化程度较高的钢材等工业产品，产品流转运输、仓储存管、交易模式也因煤炭品类、区域差异而不同。鉴于煤炭产业流通环节长、运输距离远，部分区域煤炭产品中间环节成本占总成本比例达到 50%以上，且煤炭资源本身具有非标准化特征，国内煤炭配置效率相对较低，煤炭贸易行业存在着较大的市场空间。包头市岩华贸易有限公司凭借资源优势、自身优势，将努力扩大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子公司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裕达昌盛投资有限公司在积极开展私募股权投资业务。其中，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基金管理人。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包头岩华贸易地处煤炭资源丰富的内蒙古包头市，自然条件优越，区位优势明显；同时，公司拥有便捷的交通运输网络的区域优势，铁路、公路运输集散条件优越。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均在各自的专业领域有丰富的从业经验，能准确把握国内外行业发展趋势和政策导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深入研究、科学决策。公司对财务、业务、证券、法务等各个关键环节均制定了相应的规章制度，公司综合治理模式逐步实现制度化、流程化，有效提高了公司的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563.7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99.5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261.7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54.08 万元；经营性净现金流量 3,758.44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0.0756 元；净资产收益率 4.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上半年天安财险对投资资产计提了大额减值，天安财险 2020 年上半年还在公司的合并范围内，因此造成了巨额亏损，公司自 2020 年 7 月 17 日不再将天安财险纳入合并范围，对天安财险会计核算方法由长期股权投资转换为金融工具核算，2021 年的利润不受上述事项的影响。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5,637,009.13	21,089,401,478.19	-99.50
营业成本	22,366,522.82	61,591,434,802.43	-99.9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335,887.87	419,475.59	-19.93
研发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84,364.10	-1,283,621,308.6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16,245.55	776,930,387.53	-90.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27,329.48	-636,103,265.37	不适用

变动原因说明：以上科目变动的主要原因均为公司自 2020 年 7 月 17 日起不再将天安财险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0 年 7 月 17 日起不再将天安财险纳入合并范围，使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具体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差额	增减比例 (%)
利息收入		1,823,041,443.82	-1,823,041,443.82	-100.00
保险业务收入		8,487,182,837.39	-8,487,182,837.39	-100.00
分出保费		369,881,130.91	-369,881,130.91	-100.00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6,298,602.22	-166,298,602.22	-100.00
投资收益	102,864,560.55	19,050,846,971.34	-18,947,982,410.79	-99.46
其他收益	2,763.54	7,585,792.21	-7,583,028.67	-99.9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857,371,212.43	7,857,371,212.43	不适用
汇兑收益		195,635.23	-195,635.23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2,778,449.06	114,099,743.76	-111,321,294.70	-97.56
资产处置收益	-8,764.02		-8,764.02	不适用
利息支出	10,110,958.90	-5,143,930,338.94	5,154,041,297.84	不适用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75,185,242.02	-1,575,185,242.02	-100.00
赔付支出		3,671,697,426.71	-3,671,697,426.71	-100.00
摊回赔付支出		76,103,471.18	-76,103,471.18	-100.0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633,258,750.99	-633,258,750.99	-100.00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4,754,555.90	14,754,555.90	不适用
分保费用		1,456,657.62	-1,456,657.62	-100.00
税金及附加	475,683.43	64,913,292.46	-64,437,609.03	-99.27
业务及管理费		2,231,367,646.14	-2,231,367,646.14	-100.00
摊回分保费用		99,828,387.00	-99,828,387.00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6,706,570.63	57,765,009,885.15	-57,771,716,455.78	-100.0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820,204,504.51	-820,204,504.51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18,150,563.25	133,029,562.46	-114,878,999.21	-86.36
营业外收入		15,478,325.91	-15,478,325.91	-100.00
营业外支出	773.71	3,675,782.64	-3,675,008.93	-99.98
所得税费用	651,922.26	25,920,666.40	-25,268,744.14	-97.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617,790.34	-8,743,852,724.60	8,826,470,514.94	不适用
少数股东损益		-31,772,298,722.77	31,772,298,722.77	不适用

变动原因说明：

以上项目除资产处置收益科目以外，各科目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自 2020 年 7 月 17 日起不再将天安财险纳入合并范围，资产处置收益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1、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563.7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99.50%；营业成本 2,236.65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99.9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自 2020 年 7 月 17 日起不再将天安财险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支出比上年 增减 (%)
保险业务			-100.00	-100.00
房地产业务			-100.00	-100.00
总部业务	10,262.22	1,682.09	99.44	不适用
其他业务	301.48	554.56	-96.08	-99.92
合计	10,563.70	2,236.65	-99.50	-99.96

保险业务收入分险种如下：

单位：万元

险种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机动车辆保险			624,867.75	73.62
非机动车辆保险			136,699.79	16.11
意外与健康保险			87,150.74	10.27
合计			848,718.28	100.00

保险业务收入分地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保险业务收入 比例 (%)	金额	占保险业务收入 比例 (%)
浙江省分公司			70,736.34	8.33
江苏省分公司			79,339.41	9.35
安徽省分公司			76,490.97	9.01
广东省分公司			69,998.78	8.25
山东省分公司			64,065.80	7.55
河南省分公司			47,809.09	5.63
四川省分公司			24,750.82	2.92
湖北省分公司			31,184.04	3.67
贵州省分公司			15,916.42	1.88
吉林省分公司			34,877.96	4.11
其他地区			333,548.65	39.30
合计			848,718.28	100.00

(2). 成本分析表

赔款支出

单位：万元

险种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机动车辆保险			305,021.74	83.07
非机动车辆保险			35,841.65	9.76
意外与健康保险			26,306.35	7.17
合计			367,169.74	100.00

保险业务手续费支出

单位：万元

险种	2021 年	2020 年
机动车辆保险		88,172.79
非机动车辆保险		37,653.05
意外与健康保险		31,993.07
合计		157,818.91
手续费支出占保费收入的比例 (%)		18.59

(2).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额	增减比例 (%)
财务费用	335,887.87	419,475.59	-83,587.72	-19.93
所得税费用	651,922.26	25,920,666.40	-25,268,744.14	-97.48

以上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自 2020 年 7 月 17 日起不再将天安财险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3、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差额	增减比例(%)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1,118,368.07	232,202,336.66	178,916,031.41	77.0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646,066,403.31	-8,646,066,403.31	-1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3,952.79	125,487,298.70	-123,963,345.91	-98.7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3,567,089,967.14	-3,567,089,967.14	-100.00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63,048,410.27	-63,048,410.27	-1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87,643,624.54	-1,487,643,624.54	-10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减少额		1,910,296,515.00	-1,910,296,515.00	-100.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96,962.38	1,465,456,085.44	-1,455,759,123.06	-99.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70,428.16	498,437,476.35	-494,967,048.19	-99.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81,822.24	1,019,628,121.80	-1,009,746,299.56	-99.03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8,060,000.00	85,175,292,567.88	-84,677,232,567.88	-99.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864,560.55	216,579,673.04	-113,715,112.49	-52.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8,000.00		15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22,129,424.92	922,129,424.9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342,338.78	-101,342,338.78	-1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9,560,000.00	83,663,005,659.55	-83,133,445,659.55	-99.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15.00	29,125,765.58	-29,119,450.58	-99.9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023,342.12	-102,023,342.12	-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331,608.58	-66,331,608.58	-1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27,329.48	23,011,746.00	-10,484,416.52	-45.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9,423,127.95	-619,423,127.95	-1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2,871.84	-122,871.84	-100.00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贸易业务收回货款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出售固定资产所致。

除以上二项，其他项目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自2020年7月17日起不再将天安财险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3,793,028.05	2.52	37,222,322.31	1.31	71.38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贸易业务收回货款所致。
应收款项	32,112,057.15	1.27	160,966,991.97	5.68	-80.05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贸易业务收回货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投资	40,000,000.00	1.58	8,500,000.00	0.30	370.59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产						
固定资 产	1,219,503 .23	0.05	1,872,998 .38	0.07	-34.89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出售固定资产及计提折旧所致。
使用权 资产	384,047.9 8	0.02			不适用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所致。
短期借 款	160,000,0 00.00	6.32	230,000,0 00.00	8.12	-30.43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偿还借款所致。
应交税 费	668,079.1 4	0.03	2,563,388 .94	0.09	-73.94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计提税费减少所致。
应付款 项	18,905,25 6.59	0.75	98,356,06 4.82	3.47	-80.78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支付的采购款减少所致。
租赁负 债	26,148.21	0.00			不适用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所致。
其他综 合收益	194,170,1 35.92	7.67	366,541,5 54.48	12.94	-47.03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持有的兴业银行股票股价下跌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2,157.84	风险抵押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41,758,400.00	短期借款质押物
合计	842,080,557.84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投资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	1.65	850.00	0.32
其他权益工具	239,122.17	98.35	262,105.03	99.68
合计	243,122.17	100.00	262,955.03	100.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总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十一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重大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名称	投资成本	持有数量（万股）	期末账面值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
兴业银行	213,232.82	12,558.94	239,122.17	10,072.27	-22,982.86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岩华贸易	岩华投资	北京裕达
总资产	6,367.92	515.90	513.75
净资产	1,909.75	-3,194.84	498.86
注册资本	2,000.00	6,000.00	2,000.00
营业收入	282.77	0.12	18.32
净利润	635.51	-283.15	-670.33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伙企业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取得方式	控制方式和内容
--------	-----	------	------	---------

深圳前海恒锦宇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投资管理	设立	三家合伙企业的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包头市岩华投资)委派。此外,当投资额度超过本公司净资产的一定比例时,还需经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议。
深圳前海国亚创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投资管理	设立	
深圳前海金奥凯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投资管理	设立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在整个煤炭行业,决定煤炭价格的仍然是市场供需关系,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煤炭市场变化超出预期。市场供需从宽松到偏紧,煤炭作为能源“压舱石”的压力倍增。国家打出煤炭增产稳供组合拳,有力保障煤炭增储上产,促进价格回归合理区间。煤炭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发展、经济结构调整有很强的相关性,煤炭产品供需关系的小幅变动可能造成煤炭产品价格的大幅波动,从而较大幅度地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公司位于内蒙古包头市,周边煤炭资源丰富,品质优异,呈现一高三低(高发热量、低硫、低磷、低灰)的特点,平均热值 5500 大卡/千克以上,符合国家重点发展的煤炭深加工产业各项要求,是优质的环保动力、冶金及化工用煤。从地理位置来看,包头市位于内蒙古中部,作为重要的交通枢纽,京包铁路,包兰铁路,包西铁路,包环铁路、包满铁路、包神铁路、甘泉铁路等在此交汇,此外京藏高速、京新高速、包茂高速公路、110 国道、210 国道等重要公路线路亦在包头市交汇,可实现优质煤炭资源的长距离运输,扩展煤炭的销售半径。

目前,在能源消费结构中,煤炭仍是中国最大的能源来源,但在“双碳”目标下,煤炭消费在一次能源中的占比将逐步下降,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发展将对煤炭消费将产生替代冲击。2022 年,公司会根据经济环境及政策发展做好经营策略的调整,降低经营风险。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践行“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伟大号召,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坚持战略引领、风险可控原则,秉承规模增长与价值增长并重、价值增长优先,科学决策,诚信立业,不断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加强对宏观经济形势的研判分析,充分利用和扩展贸易业务资源,在强化风险管控的前提下发挥现有资金优势,将公司贸易业务做大做精,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2、通过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财务管理、风险管控和业务扩展等方面的管理水平,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3、强化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和内控体系建设。公司围绕经营管理、企业发展等工作,不断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完善企业管理体系,增强执行力;通过重塑企业文化建设,提升公司整体管理能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受国家大环境和宏观经济影响,公司将在重点防范风险的前提下,努力提高盈利水平,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持之以恒、毫不松懈，守好疫情防控底线。严格落实常态化防控措施。严格落实卡口、楼宇测温、扫码、亮码等措施，认真做好重点区域的清洁消杀工作，科学合理储备防疫物资，动态完善疫情防控制度、应急处置预案。

2、抓好主营业务增量。贸易板块，拓宽贸易渠道，加强产品结构的调整与优化，提高贸易利润增长点；目前公司从事的贸易业务仅为煤炭贸易，产品单一，计划 2022 年通过细致的市场调查，向其他大宗商品业务领域拓展，实现产品多元化。投资业务板块，公司设立了北京裕达昌盛投资有限公司、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全资子公司，积极开展私募股权投资业务。2022 年，子公司北京裕达昌盛投资有限公司定位为早期 VC 投资，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定位为 PE 投资，重点关注消费升级和技术升级两条投资主线，发挥投资联动效应。

3、抓好运营生产成本管控。明确工作思路，制定科学合理、前瞻性的任务目标；持续开展全员学习和培训；加强团队整体素质与协作能力的提升，做到有效把控风险，各环节控制有的放矢。

4、提升综合管理水平。推动企业管理科学化，构建经营管理指标体系，细化目标管控。继续加强内部管理，挖掘内生动力，严细要求见成效。进一步加强目标分解，做到边界清晰，责任明确。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应对天安财险被接管及接管延期的突发事件，公司通过积极采取整合大宗商品产业链上下游资源的运作模式，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在严控资金风险的基础上，稳健地开展以煤炭为主的大宗贸易。煤炭贸易存在的主要风险有市场波动风险、能源替代风险和客户集中风险等。

1、市场波动的风险

煤炭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发展、经济结构调整有很强的相关性，煤炭产品供需关系的小幅变动可能造成煤炭产品价格的大幅波动，从而较大幅度地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2、能源替代的风险

目前，中国在能源消费结构中，煤炭仍是中国最大的能源来源，但在“双碳”目标下，煤炭消费在一次能源中的占比将逐步下降，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发展将对煤炭消费产生替代冲击。

3、销售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煤炭的使用客户较为集中，未来若因公司产品的质量、价格等方面不能持续满足客户的需求，或者区域出现新的市场竞争对手，导致上述主要客户终止与公司的业务合作关系，将对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的影响。目前公司正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已与多家企业建立了稳固的业务合作关系。

4、业务领域单一风险

贸易领域少、业务单一，需寻求稳定的、长远的、可持续项目，拓宽多元化创收渠道，增加公司抗风险能力。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原则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业务，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

（一）“三会”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建立并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提案、表决、决议及记录等事项作出了相应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2次，全部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切实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规范地行使职权，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表决权。

2、董事会运行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建立并不断完善《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提案、表决、决议及记录等事项作出了相应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并认真审议议案。独立董事均能独立履行职责，客观公正的审议议案，对重大事项查阅资料、详细询问、谨慎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在董事会授权下积极开展工作，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咨询意见，充分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高效性。

3、监事会运行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建立并不断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提案、表决、决议及记录等事项作出了相应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3次监事会。公司全体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管理、内控建设及重大投资等事项，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公司已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和报备工作，对定期报告编制、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处理中，均能按照有关规定认真执行，严格规范做好内幕信息在讨论、传递、审核、披露等环节知情人的登记管理工作，严控知情人范围，未发现存在因内幕信息泄露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通过投资者咨询电话、电子邮箱及网上平台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耐心倾听投资者诉求，认真回答投资者提问，保持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切实提高公司的透明度，让投资者更加全面的了解公司。

公司治理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持续改进和提高。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公司规模日益扩大，公司将一如既往地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更新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问题，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以促进公司规范、健康、快速和全面的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03-02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03-03	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06-0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06-09	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06-29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06-30	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3月2日，本公司在乌海市格兰云天国际酒店会议室采用现场加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世律师事务所律师刘爱国、林东现场对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2021年6月8日，本公司在包头市青山宾馆会议室采用现场加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经世律师事务所律师单润泽、林东现场对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3、2021年6月29日，本公司在包头市青山宾馆会议室采用现场加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经世律师事务所律师刘爱国、林东现场对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郭予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63	2018/06/26	2021/06/26	0	0	0	无	85.79	否
李少华	副董事长	男	59	2018/06/26	2021/06/26	0	0	0	无	33.30	否
叶志鸿	董事	男	55	2018/06/26	2021/06/26	0	0	0	无	3.00	是
苗文政	董事	男	59	2018/06/26	2021/06/26	0	0	0	无	3.00	是
苏宏伟	董事、董秘	男	49	2018/06/26	2021/06/26	0	0	0	无	61.55	否
王红英	独立董事	女	51	2018/06/26	2021/06/26	0	0	0	无	5.00	否
杜业勤	独立董事	男	50	2018/06/26	2021/06/26	0	0	0	无	5.00	否
吴振平	独立董事	男	53	2018/06/26	2021/06/26	0	0	0	无	5.00	否
赵荣	监事会主席	女	33	2020/12/16	2021/06/26	0	0	0	无	5.26	是
李君	监事	男	51	2018/06/26	2021/06/26	0	0	0	无	2.00	否
张翮	监事	男	45	2018/06/26	2021/06/26	0	0	0	无	13.64	否
马俊峰	副总经理	男	53	2018/06/26	2021/06/26	0	0	0	无	49.95	否
郭宝剑	财务总监	男	39	2021/06/21	2021/06/26	0	0	0	无	25.55	否
田鑫	财务总监(离任)	男	44	2018/06/26	2021/06/12	0	0	0	无	93.90	否
合计	/	/	/	/	/	0	0	0	/	391.9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郭予丰	曾任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正元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包头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包头市岩华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北京裕达昌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
李少华	曾任内蒙古黄河化工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内蒙古西卓子山草原水泥集团总公司董事长。现任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叶志鸿	历任内蒙古乌海市葡萄苗木中心技术员, 内蒙古乌海市城市管理监察支队秘书、监察室主任, 内蒙古乌海市建设委员会机关事务中心副主任, 内

	蒙古乌海市建设委员会机关事务中心主任、办公室副主任，内蒙古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内蒙古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副调研员兼任办公室主任，乌海市城建投融资管理中心（乌海市城建投融资有限责任公司和乌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主任（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乌海市城建投融资有限责任公司和乌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乌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党组成员，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苗文政	2010 年至今在包头市畅恒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潍坊创科实业有限公司监事，包头市北普实业有限公司监事，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苏宏伟	曾任北京新天地互动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包头市裕达昌盛投资有限公司、北京裕达昌盛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王红英	北京农学院教师，1996 年 7 月至 2001 年 5 月，先后在院长办公室、教务处从事行政工作，2001 年 6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团总支书记负责学生工作，2004 年 7 月至今，担任法律基础课专职教师，形势与政策教研室主任。现任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杜业勤	曾任交通银行潍坊分行会计、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潍坊分所部门副主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潍坊分所副所长、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潍坊分所副所长，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山东君实建设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振平	先后担任内蒙古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法律系副主任、法学院副院长；北京市普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广州分所主任，北京市神远律师事务所主任，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蒙商银行监事，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金励律师事务所律师。
赵荣	2011 年 11 月至 2013 年 2 月在包头市东河区河东镇人民政府工作，2013 年 2 月至 2013 年 9 月在深圳晟旭来有限责任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13 年 9 月至 2020 年 8 月在包头浩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现任潍坊宏源达电子有限公司监事、宁波亿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监事、青岛智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呼和浩特市诺亿兴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包头市雅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虹建冠华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潍坊精锐电子有限公司监事、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君	曾任乌海市农牧林水局办公室副主任，乌海市水务局办公室主任，乌海市房屋产权交易中心主任，乌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四级调研员，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张翮	曾任包头市云海科技有限公司系统工程师，包头明天科技信息分公司行政部经理，现任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秘书、证券部主管、职工监事。
马俊峰	曾任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包头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包头市岩华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郭宝剑	历任北京华胜天成科技有限公司人力专员、北京科宇恒信科技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北京郁金香盛世同达投资管理中心副总经理、中安华融（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科行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志锐博创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中科科技产业（云南）有限公司经理、中科行发环保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田鑫	曾任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包头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北京裕达昌盛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6月11日，公司收到财务总监田鑫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田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西水股份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临2021-030)。

2021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为保持公司经营管理的持续性及稳定性，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总经理郭予丰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郭宝剑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上披露的《西水股份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2021-032)。

2021年6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西水股份关于董事会和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临2021-037)。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的任期已于2021年6月26日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和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延期举行，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相应顺延。在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监事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和义务，确保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将尽快推进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工作进程，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叶志鸿	乌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19-01-08	2022-03-04
叶志鸿	乌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03-04	
叶志鸿	乌海市城建投融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6-06-27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郭予丰	北京裕达昌盛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11-06	2021-09-24
郭予丰	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11-12	
苏宏伟	包头市裕达昌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06-06	
苏宏伟	北京裕达昌盛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09-24	
苗文政	潍坊创科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2-09-01	
苗文政	包头市北普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3-07-01	
苗文政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1-26	
王红英	北京农学院	副教授	2014-09-01	
杜业勤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潍坊分所	副所长	2020-01-03	
杜业勤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20-12-15	
杜业勤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10-26	2024-10-25
杜业勤	山东君实建设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1-03-15	
吴振平	北京市金励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18-01-01	
吴振平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5-11	2023-05-20
吴振平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11-25	2020-12-23
吴振平	北京草原英才信息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9-04-29	

吴振平	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12-07	
赵荣	潍坊宏源达电子有限公司	股东、监事	2020-05-26	
赵荣	宁波亿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5-26	
赵荣	青岛智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6-01	
赵荣	呼和浩特市诺亿兴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0-07-27	
赵荣	包头市雅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0-06-11	
赵荣	虹建冠华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4-28	
赵荣	潍坊精锐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5-26	
马俊峰	包头市岩华贸易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11-11	
马俊峰	包头市岩华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06-06	
田鑫	北京裕达昌盛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11-06	2021-09-24
田鑫	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06-06	2021-11-12
田鑫	深圳前海国亚创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7-09-07	2021-12-13
田鑫	深圳前海恒锦宇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7-09-05	2021-12-13
田鑫	深圳前海金奥凯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7-09-01	2021-12-13
郭宝剑	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11-12	
郭宝剑	北京志锐博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6-12-01	2021-07-06
郭宝剑	中科行发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2-28	
郭宝剑	中科恒泰(北京)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4-07	2022-01-19
郭宝剑	中科科建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4-08	2022-03-28
郭宝剑	中科科技产业(云南)有限公司	经理	2020-11-26	
郭宝剑	深圳前海国亚创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12-13	
郭宝剑	深圳前海恒锦宇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12-13	
郭宝剑	深圳前海金奥凯达投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12-13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委派代表		
在其他单位任职 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薪酬和津贴的发放标准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提出，董事、监事、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标准参照同地区上市公司水平以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薪酬体系决定，与岗位和绩效挂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为 391.94 万元（税前）。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实际获得的 2021 年度报酬合计 391.94 万元（税前），与应付报酬总额一致。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田鑫	财务总监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郭宝剑	财务总监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 2021 年 7 月 16 日下午在其官网（www.cbirc.gov.cn）上发布的《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依法延长接管期限的公告》，中国银保监会决定对天安财险延长接管期限一年，自 2021 年 7 月 17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6 日止。

上述天安财险被接管延期事项对我公司的最终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与监管部门保持沟通做好相关工作，并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发布的《西水股份关于中国银保监会对天安财险接管延期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1-040）。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2 月 1 日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披露的《西水股份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06）。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8 日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利

		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关于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西水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19）。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6 月 8 日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9 日披露的《西水股份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25）。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6 月 21 日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披露的《西水股份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32）。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8 月 10 日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披露的《西水股份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45）。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10 月 28 日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西水股份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54）。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11 月 16 日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展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披露的《西水股份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59）。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郭予丰	否	7	7	5	0	0	否	3
李少华	否	7	7	5	0	0	否	3
叶志鸿	否	7	7	5	0	0	否	3
苗文政	否	7	7	7	0	0	否	0
苏宏伟	否	7	7	5	0	0	否	3
王红英	是	7	7	5	0	0	否	2
杜业勤	是	7	7	5	0	0	否	1
吴振平	是	7	7	6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杜业勤、王红英
提名委员会	王红英、吴振平、苏宏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振平、王红英、叶志鸿
战略委员会	郭予丰、李少华、杜业勤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一致通过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1 年 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1 年 5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一致通过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1 年 8 月 9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一致通过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1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一致通过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6/20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销售人员	3
技术人员	
财务人员	9
行政人员	21
合计	3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1
本科	15
大专	5
大专以下	2
合计	3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薪酬支付理念 公司薪酬支付的理念是根据员工岗位价值、能力水平及绩效表现等综合因素，以市场水平为基础，搭建内具公平性、外具竞争力的薪酬体系。

(1) 为岗位付薪——公司的薪酬体系是建立在岗位体系与任职资格基础上的，通过科学的岗位评估方法衡量各岗位的贡献和价值大小，通过岗位职级、市场数据及公司的薪酬定位确定岗位工资水平。

(2) 为能力付薪——公司通过不同岗位序列人员的任职资格标准和能力素质要求，综合考量员工的能力水平，确定薪酬水平。

(3) 为绩效付薪——以员工综合绩效表现为基础，绩效考核结果直接影响薪酬水平。

2、薪酬策略 公司整体薪酬根据业务特点和市场人才竞争需要，选用行业内大中型公司薪酬作为目标薪酬依据，薪酬基准定位于市场平均水平，核心优秀人才薪酬定位于市场中等偏上水平，致力于吸引与保留优秀人才，体现薪酬的对外竞争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组织开展多项培训活动，旨在不断提升员工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提高公司整体工作绩效，打造学习型组织，使员工和公司共同成长。在培训方式上，以内部专业培训为主，与外部培训机构合作开展的专题培训为辅。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和完善在线/移动端培训平台建设，创新培训模式，提高培训课程的覆盖面。公司 2022 年主要培训计划如下：

- 1、为加强公司核心人才的经营管理能力，组织开展高级经理领导力系列培训。
- 2、为建立综合素质优秀、专业结构合理、年龄梯度承续的后备干部队伍，组织开展后备干部专项培训。
- 3、为使新入职员工尽快了解企业文化，适应公司环境，提升团队合作意识，开展新员工入职专题培训和拓展训练活动。
- 4、为提升员工专业技能，公司各专业条线定期组织相关技能培训和专业讲座。
- 5、组织公司高管、中层及核心员工，参加中国证监会、上交所、中上协以及内上协等外部机构开展的专题培训，学习和了解监管动态及相关政策制度，并与同行业公司开展交流。
- 6、为提升员工合规意识和风险防控能力，公司邀请外部专家和内部讲师定期开展风险合规培训。
- 7、公司鼓励员工参加工作相关的外部培训和公开课程，提高自身能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1 年 6 月 8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于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全体股东长远利益，满足公司未来经营资金需求，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审慎研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决定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和 2021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发的《西水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西水股份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鉴于公司 2021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要，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审慎研究，公司拟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发的《西水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系根据公司的实际盈利水平和具体岗位及个人贡献综合考评，本着有利于人员稳定及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原则确定报酬标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公司有关规定发放。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披露的《西水股份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7 月 17 日，子公司天安财险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实施接管。从接管之日起，天安财险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停止履行职责，相关职能全部由接管组承担。因此，公司不再拥有对天安财险控制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对天安财险的投资，由原先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金融工具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2020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对子公司天安财险会计核算方法的议案》，本次变更后，公司自 2020 年 7 月 17 日起不再将天安财险纳入西水股

份的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7 月 16 日下午在其官网（www.cbirc.gov.cn）上发布的《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依法延长接管期限的公告》，中国银保监会决定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延长接管期限一年，自 2021 年 7 月 17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6 日止。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8 日、2021 年 7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西水股份关于子公司天安财险被中国银保监会接管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0-031）、《西水股份关于中国银保监会对天安财险接管延期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1-040）的相关内容。

除天安财险被接管以外，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从事贸易和投资管理等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进行委派，由公司现任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以及财务总监兼任子公司的高管职务，并负责子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子公司对口业务的指导、监督工作。公司依据对子公司资产控制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同时负有对子公司指导、监督和相关服务的义务。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行使资产收益权、高管层人事权、重大经营决策权，实行战略决策管理、预算管理、运营监控管理和经营者绩效考核。公司通过建立定期报告制度、重大信息临时报告制度及时获取全资子公司重大内部信息，子公司按要求及时、准确地将月度、季度、年度会计报表报送到公司财务部，在发生重大事件时，子公司或相关部门应当立即履行报告义务。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实行全面预算管理，执行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司重要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均适用于全资子公司。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年审机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69 号《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以及内蒙古证监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内证监函【2021】85 号）等有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工作。本次自查中发现的问题以及整改情况如下：

1、公司存在证券工作人员配备不够合理的情况

针对该问题，2021 年公司通过内部选拔，证券部新增一名员工，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同时公司组织其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各类线上培训，通过培训学习充分掌握有关业务知识、领会监管精神，更好地融入和胜任相关工作。同时，公司将督促信息披露相关工作人员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业务细则的学习，并组织对相关知识的培训，提高综合素质，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

2、公司个别董监事存在因疫情、身体等原因连续两次无法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情况

针对该问题，公司已组织全体董事、监事、高管认真学习了“三会”议事规则，尤其认真学习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特别强调：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应当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加深了勤勉尽责意识，力争高效安排工作时间，更好地履行各项职责。

3、公司存在个别独立董事因疫情和公务等原因现场工作时间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情况

针对该问题，公司已与全体独立董事进行了沟通，要求独立董事增加现场工作时间，保证现场工作总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同时，相关人员可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及治理情况。疫情期间，及时通过电话、视

频等方式和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总体上掌握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信息披露情况、投资者关系管理等信息，对有效监督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4、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需要进一步修订和完善

针对该问题，公司已组织人员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的规定，对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开展各项工作。公司计划对相关内容进行整合之后在下一一次董事会上审议，并提交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公司向子公司派驻的人员未能正常履职的情况

2021年7月份天安财险被接管，自接管之日起，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停止履行职责。因此，公司原派驻的董事、监事人选尚未能继续正常履职。为此，公司将持续关注接管事宜，积极维护公司权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由于子公司个别高管离职，公司重新对各子公司的高管进行了相应调整，加大了对各子公司的管控力度。

6、公司未及时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

2021年5月份，本公司向控股股东提交了书面报告，并已就董事会、监事会换届事宜与控股股东进行了多次沟通，截至届满前，股东方未就新一届董、监事会候选人进行推荐，董监事会换届事宜将无法按时完成。鉴于此，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在指定媒体发布了《关于董事会和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在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监事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和义务，确保公司正常运营。

为此，公司将继续与控股股东联系换届事宜，尽最大努力推进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工作进程，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7、因公司子公司天安财险已于2020年7月17日被中国银保监会实施接管，截至本自查报告提交日，天安财险正在进行清产核资。所以，涉及天安财险的相关问题未在本自查清单中体现。

截至自查报告提交日，天安财险尚在接管期内，对于其是否存在治理清单中的问题存在不确定性。2021年7月16日，中国银保监会在其官网上发布《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依法延长接管期限的公告》，中国银保监会决定对天安财险延长接管期限一年，自2021年7月17日起至2022年7月16日止。因此，天安财险目前尚处于接管期内，对于其是否存在治理清单中的问题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进展情况，及时进行沟通 and 整改。

在完成上述整改工作后，公司将持续高度重视上市公司治理工作，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及《公司章程》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规范运作，提高公司制度的规范性和可行性，定期对公司实际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强化内部监督检查作用，以实现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目标，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旗下子公司从事投资以及贸易等业务，在日常管理和运营方面均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注重节能减排、保护生态环境，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及防治污染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西水股份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明天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投资其他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或经营其他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进行其他与上市公司具有利益冲突或竞争性的行为，以保障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2012-6-18，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明天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可能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并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章程，依法签订协议，履行法定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2012-6-18，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明天控股、正元投资、北京新天地、上海德莱、新时代证券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除西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外，以下同）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的任何地方均不存在与西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	2016-02-05，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经营。二、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未来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可能与西水股份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任何业务或经营。三、本公司不会利用对西水股份控制关系损害西水股份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西水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西水股份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向西水股份进行足额赔偿。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肖卫华	一、本人及本人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除西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外，以下同）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的任何地方均不存在与西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经营。二、本人及本人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未来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可能与西水股份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任何业务或经营。三、本人不会利用对西水股份控制关系损害西水股份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西水股份实际控制人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人违反本承诺给西水股份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向西水股份进行足额赔偿。	2016-02-05,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绵世方达、银炬实业、德景新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在作为西水股份持股5%以上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西水股份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	2016-02-05,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会投资任何与西水股份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如在上述期间，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西水股份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西水股份，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西水股份，以避免与西水股份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西水股份及西水股份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西水股份持股 5%以上的股东的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西水股份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向西水股份进行足额赔偿。</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明天控股、正元投资、北京新天地、上海德莱、新时代证券	<p>一、在本公司作为西水股份的控股股东或其一致行动人/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以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简称“关联方”）将严格规范与西水股份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二、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方将与西水股份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西水股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西水股份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三、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照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四、在西水股份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p>	2016-02-05,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五、本公司保证将依照西水股份章程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或其一致行动关系人/间接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西水股份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西水股份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六、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西水股份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间接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西水股份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向西水股份进行足额赔偿。</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肖卫华	<p>一、在本人作为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西水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简称“关联方”）将严格规范与西水股份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二、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将与西水股份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西水股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西水股份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三、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照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四、在西水股份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涉及</p>	2016-02-05,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本人将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五、本人保证将依照西水股份章程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西水股份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西水股份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六、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西水股份实际控制人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人违反本承诺给西水股份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向西水股份进行足额赔偿。</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绵世方达、银炬实业、德景新	<p>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西水股份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西水股份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西水股份进行交易，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西水股份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西水股份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西水股份持股 5%以上的股东的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西水股份造</p>	2016-02-05,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向西水股份进行足额赔偿。					
	其他	正元投资、肖卫华	<p>(一) 保证人员独立 1、保证西水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西水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2、保证西水股份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二) 保证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西水股份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商品采购和销售系统。2、保证西水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西水股份的控制之下，并为西水股份独立拥有和运营。3、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有西水股份的资金、资产。(三) 保证财务独立 1、保证西水股份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西水股份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西水股份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帐户。4、保证西水股份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承诺人及承诺人不违法干预西水股份的资金使用调度。5、不干涉西水股份依法独立纳税。(四) 保证机构独立 1、保证西水股份建立</p>	2016-02-05,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西水股份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西水股份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五）保证业务独立 1、保证西水股份的业务独立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西水股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3、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西水股份的业务活动。</p>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无异议。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水股份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新租赁准则的影响见本节五(一)、2

2、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将在编制2021年年度及各期财务报告时，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年年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768,095.96	768,095.96

租赁负债		768,095.96	768,095.96
------	--	------------	------------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母公司本年度财务报表的不产生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6月8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3.11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交易所终止上市。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2 月 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监管措施的决定》（【2021】1 号）。因就子公司天安财险认购的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发行的“新时代信托蓝海信托计划”投资本金到期未收回的情况存在信息披露延迟，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

公司高度重视上述问题，严格按照上内蒙古证监局的要求组织了整改。全面梳理了相关情况，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认真汲取本次监管关注的深刻教训，将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树立规范运作意识，强化内控制度的执行，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规范运作，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增强信息披露的严肃性和谨慎性，切实维护好投资者利益。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0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3,77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银炬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0	117,550,574	10.7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德景新投资有限公司	0	116,076,150	10.62	0	质押	116,076,15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冻结	116,076,150	
正元投资有限公司	0	114,173,553	10.45	0	质押	111,66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绵世方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2,791,886	73,828,688	6.75	0	质押	73,828,614	境内非国有法人
乌海市城建投融资有限责任公司	0	49,705,512	4.55	0	质押	24,850,000	国有法人
上海德莱科技有限公司	0	37,164,180	3.4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超	5,174,094	5,174,094	0.47	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志浩	4,220,000	4,220,000	0.39	0	无		境内自然人
莫江华	3,113,500	3,113,500	0.28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平保	2,314,500	2,459,216	0.22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银炬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7,550,574	人民币普通股	117,550,574				

深圳市德景新投资有限公司	116,076,150	人民币普通股	116,076,150
正元投资有限公司	114,173,553	人民币普通股	114,173,553
北京绵世方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3,828,688	人民币普通股	73,828,688
乌海市城建投融资有限责任公司	49,705,512	人民币普通股	49,705,512
上海德莱科技有限公司	37,164,180	人民币普通股	37,164,180
张超	5,174,094	人民币普通股	5,174,094
王志浩	4,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20,000
莫江华	3,113,500	人民币普通股	3,113,500
李平保	2,459,216	人民币普通股	2,459,216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正元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德莱科技有限公司之间存有关联关系，并是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正元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云梅
成立日期	2008 年 3 月 2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企业资金管理、企业收购策划、运作，引进资金投资开发项目，房地产投资。（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正元投资现持有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0091.SH）34.60%的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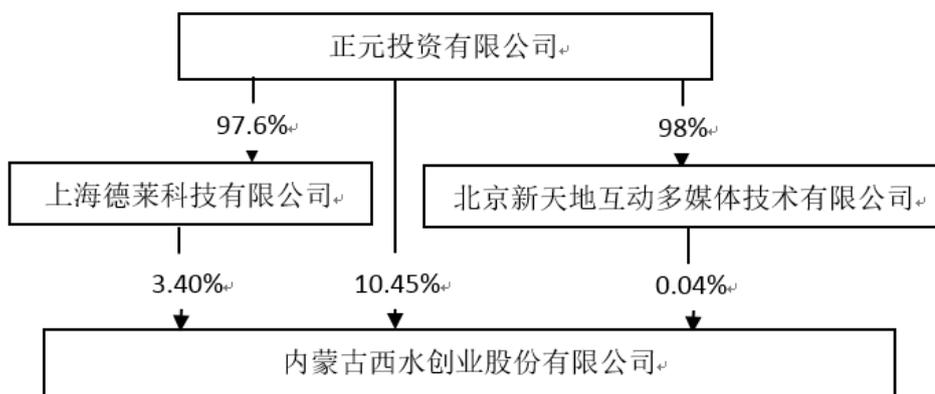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肖卫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现通过正元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0091.SH）34.60%的股权；通过包头草原糖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和包头市北普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600191.SH）54.32%的股权。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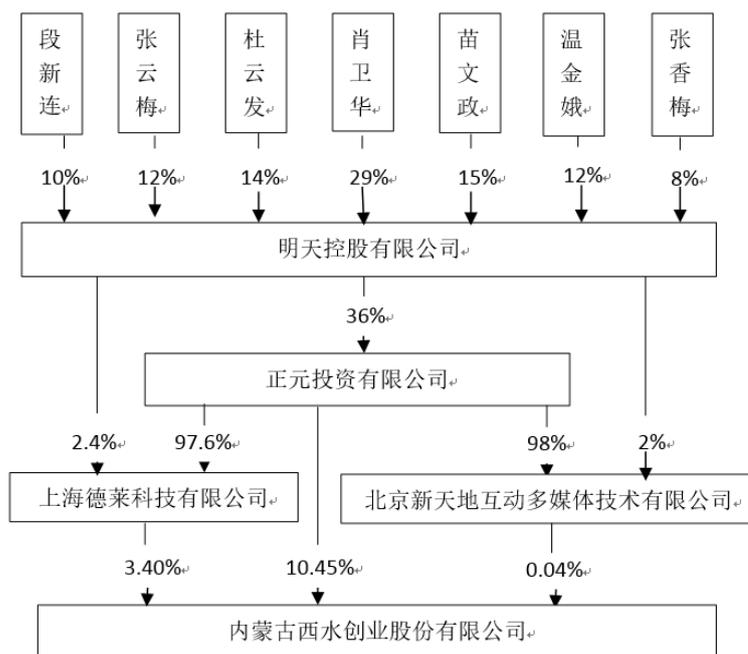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0 月 27 日，本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西水股份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违约处置暨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临 2020-058）。股东北京新天地互动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天地”）

因未按照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利息构成实质性违约，中泰证券拟对其质押的公司部分股票进行违约处置。

2021年6月22日，公司收到中泰证券《关于部分股东股份被违约处置的结果告知函》。根据预披露公告，在股份减持期间内（即2020年11月17日至2021年5月16日），中泰证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处置北京新天地质押的公司股份40,461,28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70%。本次被动处置股份后，北京新天地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4.80%减少至1.10%；公司控股股东正元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新天地、上海德莱科技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18.65%减少至14.95%。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西水股份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被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临2021-035）。

2021年6月22日，本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西水股份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违约处置暨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临2021-033）。股东北京新天地互动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天地”）因未按照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利息构成实质性违约，为保障债权安全、尽快收回债权，中泰证券拟继续对北京新天地质押的公司部分股票进行违约处置。

2021年7月19日，公司收到中泰证券《关于部分股东股份被违约处置的结果告知函》。在2021年7月13日至7月15日期间，中泰证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处置北京新天地质押的公司股份11,538,71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06%。本次被动减持股份后，北京新天地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1.10%减少至0.04%；公司控股股东正元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新天地、上海德莱科技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14.95%减少至13.89%。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西水股份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被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临2021-042）。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上海银炬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张爱青	2000.11.28	91310115703095675D	275,000	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国内贸易（专项审批除外），园林绿化，室内装潢及设计，投资咨询（除经纪）。
深圳市德景新投资有限公司	郭栋	2001.06.25	914403007298533237	220,000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投资兴办实业；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国内贸易。
正元投资有限公司	张云梅	2008.03.28	91150291670692229J	134,000	企业资金管理、企业收购策划、运作，引进资金投资开发项目，房地产投资。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2）002878 号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水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西水股份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我们对西水股份前重要子公司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财险”）2020 年 1-6 月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执行了询问、访谈、函证及检查等审计程序，我们认为：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天安财险投资其他金融产品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关联方识别、认定相关的内部控制未得到有效执行，导致天安财险投资其他金融产品出现巨额减值，且未能获得该巨额减值其他金融产品的底层资产相关材料，亦未能获得足够证据证明所获取的关联方清单是否完整。

因此，我们无法确定天安财险该类信托产品发生减值的具体期间、不同期间的变现价值及计提减值准备金额是否准确；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是否完整、交易价格是否公允、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等情形。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西水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西水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西水股份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西水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西水股份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西水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建江（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琼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3,793,028.05	37,222,322.31
结算备付金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32,112,057.15	160,966,991.97
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资产			
应收保费			
应收代位追偿款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保户质押贷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定期存款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0	8,500,000.00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91,221,719.04	2,621,050,277.12
长期股权投资			
存出资本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9,503.23	1,872,998.38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384,047.98	
无形资产		33,463.45	34,543.45
商誉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资产		4,158,075.77	3,303,820.34
资产总计		2,532,921,894.67	2,832,950,953.57
负债：			
短期借款		160,000,000.00	230,000,000.00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预收保费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618,238.49	596,108.71
应交税费		668,079.14	2,563,388.94
应付款项		18,905,256.59	98,356,064.82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应付赔付款			
应付保单红利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			
寿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148.21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2,151,932.12	599,609,071.64
递延收益		3,840,000.00	3,840,000.00
其他负债		11,629,291.17	13,149,742.29
负债合计		737,838,945.72	948,114,376.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93,064,378.00	1,093,064,37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69,361,451.24	5,969,361,451.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94,170,135.92	366,541,554.48
盈余公积		374,075,524.13	374,075,524.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35,588,540.34	-5,918,206,330.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1,795,082,948.95	1,884,836,577.1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795,082,948.95	1,884,836,577.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2,532,921,894.67	2,832,950,953.57

公司负责人：郭予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宝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晓霞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29,033,808.31	27,271,003.18
结算备付金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资产			
应收保费			
应收代位追偿款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保户质押贷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定期存款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0	7,500,000.00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91,221,719.04	2,621,050,277.12
长期股权投资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3,236.75	1,255,314.26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463.45	34,543.45
商誉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资产		61,361,640.57	88,790,004.24
资产总计		2,642,443,868.12	2,865,901,142.25
负债:			
短期借款		160,000,000.00	230,000,000.00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预收保费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574,271.27	571,912.25
应交税费		330,608.29	330,139.88
应付款项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应付赔付款			
应付保单红利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			
寿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2,151,932.12	599,609,071.64
递延收益		3,840,000.00	3,840,000.00
其他负债		32,582,637.01	42,015,421.91
负债合计		739,479,448.69	876,366,545.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93,064,378.00	1,093,064,37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003,006,292.05	13,003,006,292.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94,170,135.92	366,541,554.48
盈余公积		374,075,524.13	374,075,524.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761,351,910.67	-12,847,153,152.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02,964,419.43	1,989,534,596.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42,443,868.12	2,865,901,142.25

公司负责人：郭予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宝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晓霞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5,637,009.13	21,089,401,478.19
利息收入			1,823,041,443.82
已赚保费			7,951,003,104.26
保险业务收入			8,487,182,837.39
其中:分保费收入			4,314,098.23
减:分出保费			369,881,130.9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6,298,602.2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864,560.55	19,050,846,971.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195.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763.54	7,585,792.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57,371,212.4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5,635.23
其他业务收入		2,778,449.06	114,099,743.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64.02	
二、营业总支出		22,366,522.82	61,591,434,802.43
利息支出		10,110,958.90	-5,143,930,338.9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75,185,242.02
退保金			
赔付支出			3,671,697,426.71
减:摊回赔付支出			76,103,471.1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633,258,750.99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4,754,555.90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1,456,657.62
税金及附加		475,683.43	64,913,292.46
业务及管理费			2,231,367,646.14
减:摊回分保费用			99,828,387.00
财务费用		335,887.87	419,475.59
信用减值损失		-6,706,570.63	57,765,009,885.1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820,204,504.51
其他业务成本		18,150,563.25	133,029,562.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270,486.31	-40,502,033,324.24
加:营业外收入			15,478,325.91
减:营业外支出		773.71	3,675,782.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269,712.60	-40,490,230,780.97
减:所得税费用		651,922.26	25,920,666.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617,790.34	-40,516,151,447.3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617,790.34	-40,516,151,447.3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617,790.34	-8,743,852,724.6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1,772,298,722.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2,371,418.56	-453,666,043.5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2,371,418.56	-169,402,892.0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2,371,418.56	100,785,474.2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2,371,418.56	100,785,474.2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0,188,366.2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4,197,255.6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523,095.14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6,529,409.98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16,984,795.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4,263,151.57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753,628.22	-40,969,817,490.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9,753,628.22	-8,913,255,616.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056,561,874.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56	-7.999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56	-7.9994

公司负责人：郭予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宝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晓霞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2,622,176.93	96,544,599.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保险业务收入			
其中:分保费收入			
减:分出保费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630,940.95	96,544,599.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64.02	
二、营业总支出		16,820,935.51	14,923,946,833.67
利息支出		10,110,958.90	15,000,164.3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			
减:摊回赔付支出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220.00	13,030.00
业务及管理费			
减:摊回分保费用			
财务费用		-7,327.69	624.35
信用减值损失		-10,995.16	-84,975.7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4,902,365,852.74
其他业务成本		6,718,079.46	6,652,137.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801,241.42	-14,827,402,234.3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801,241.42	-14,827,402,234.33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801,241.42	-14,827,402,234.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801,241.42	-14,827,402,234.33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2,371,418.56	100,785,474.2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2,371,418.56	100,785,474.2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2,371,418.56	100,785,474.2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570,177.14	-14,726,616,760.0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郭予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宝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卢晓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1,118,368.07	232,202,336.66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646,066,403.31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3,952.79	125,487,29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642,320.86	9,003,756,038.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2,008,743.98	275,777,146.7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3,567,089,967.14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63,048,410.27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87,643,624.54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减少额			1,910,296,515.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96,962.38	1,465,456,085.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70,428.16	498,437,476.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81,822.24	1,019,628,12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057,956.76	10,287,377,34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84,364.10	-1,283,621,308.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8,060,000.00	85,175,292,567.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864,560.55	216,579,673.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22,129,424.9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342,338.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082,560.55	84,571,085,154.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9,560,000.00	83,663,005,659.55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15.00	29,125,765.5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023,342.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566,315.00	83,794,154,767.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16,245.55	776,930,387.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331,608.5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331,608.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27,329.48	23,011,746.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9,423,127.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27,329.48	702,434,873.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27,329.48	-636,103,265.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2,871.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573,280.17	-1,142,671,314.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897,590.04	1,179,568,904.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70,870.21	36,897,590.04

公司负责人：郭予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宝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晓霞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46,897.98	672,13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46,897.98	672,131.71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3,229.63	1,716,483.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775.46	198,190.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6,362.26	15,376,225.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0,367.35	17,290,89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06,530.63	-16,618,767.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5,500,000.00	188,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630,940.95	96,544,599.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8,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288,940.95	285,044,599.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8,000,000.00	196,000,000.00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15.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006,315.00	196,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82,625.95	89,044,599.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27,329.48	15,000,164.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27,329.48	75,000,164.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27,329.48	-75,000,164.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1,827.10	-2,574,332.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49,823.37	29,524,155.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11,650.47	26,949,823.37

公司负责人：郭予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宝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晓霞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93,064,378.00				5,969,361,451.24		366,541,554.48	374,075,524.13		-5,918,206,330.68		1,884,836,577.1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三、本年年初余额	1,093,064,378.00				5,969,361,451.24		366,541,554.48	374,075,524.13		-5,918,206,330.68		1,884,836,577.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2,371,418.56			82,617,790.34		-89,753,628.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2,371,418.56			82,617,790.34		-89,753,628.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93,064,378.00			5,969,361,451.24	194,170,135.92	374,075,524.13		-5,835,588,540.34		1,795,082,948.95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93,064,378.00				5,969,368,126.18		535,944,446.49	374,075,524.13		2,825,646,393.92	14,376,947,493.11	25,175,046,361.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93,064,378.00				5,969,368,126.18		535,944,446.49	374,075,524.13		2,825,646,393.92	14,376,947,493.11	25,175,046,361.8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74.94		-169,402,892.01			-8,743,852,724.60	-14,376,947,493.11	-23,290,209,784.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9,402,892.01			-8,743,852,724.60	-32,056,561,874.34	-40,969,817,490.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679,614,381.23	17,679,614,381.2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7,679,614,381.23	17,679,614,381.2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674.94						-6,674.9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6,674.94						-6,674.94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93,064,378.00			5,969,361,451.24	366,541,554.48	374,075,524.13		-5,918,206,330.68		1,884,836,577.17

公司负责人：郭予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宝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晓霞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93,064,378.00				13,003,006,292.05		366,541,554.48	374,075,524.13		-12,847,153,152.09	1,989,534,596.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93,064,378.00				13,003,006,292.05		366,541,554.48	374,075,524.13		-12,847,153,152.09	1,989,534,596.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2,371,418.56			85,801,241.42	-86,570,177.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2,371,418.56			85,801,241.42	-86,570,177.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93,064,378.00			13,003,006,292.05		194,170,135.92	374,075,524.13		-12,761,351,910.67	1,902,964,419.43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93,064,378.00				13,003,006,292.05		265,756,080.24	374,075,524.13		1,980,249,082.24	16,716,151,356.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93,064,378.00				13,003,006,292.05		265,756,080.24	374,075,524.13		1,980,249,082.24	16,716,151,356.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785,474.24			-14,827,402,234.33	-14,726,616,760.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0,785,474.24			-14,827,402,234.33	-14,726,616,760.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93,064,378.00			13,003,006,292.05		366,541,554.48	374,075,524.13		-12,847,153,152.09	1,989,534,596.57

公司负责人：郭予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宝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晓霞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内蒙古西卓子山草原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更名而来,公司是经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股批字【1998】24号文批准,由内蒙古西卓子山草原水泥集团总公司、内蒙古乌海西卓子山第三产业开发公司、内蒙古乌海西卓子山建筑安装公司、北京新天地互动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内蒙古乌海市工业设计研究所共同发起,于1998年8月26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领取注册号为15000000000552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

2000年7月1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97号文件批准,于2000年7月13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0万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6,000万元,其中:国家股5,326万股,法人股4,674万股,社会公众股6,000万股。

2008年4月14日,根据经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07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160,000,000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20,000,000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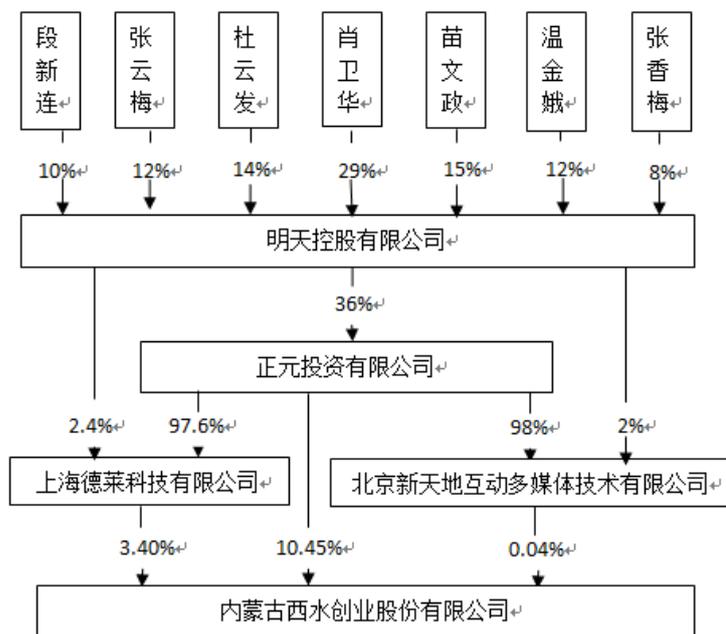
2010年5月21日,根据经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09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总股本32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64,000,000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84,000,000股。

2015年1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绵世方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2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285,422,182股新股股票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此次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9,422,182.00元。

2015年1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绵世方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22号)核准及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变更股东和修改章程的批复》(保监许可【2016】58号)核准,本公司向北京绵世方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发行股份423,642,196股购买其持有的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截至2016年2月4日,此次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本公司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股权登记。本公司股本变更为1,093,064,378.00元。上述股权增资公司已于2016年4月办妥工商登记变更。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肖卫华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郭予丰。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093,064,378.00 元。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内蒙古乌海市海南区。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控股公司服务；矿产品(需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除外)、建材产品、化工产品(需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除外)、机器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的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软件开发(需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下设办公部、企业策划部、审计监察部、证券部、财务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报出。

1.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8、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7、合并范围的变更”。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4.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指参与合并的公司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4.4.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 4.13），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4.13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4.5.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4.5.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中，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比较报表的编制应区别不同的情况，如果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仅需要编制个别财务报表、不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方在编制前期比较报表时，无须对以前期间已经编制的比较报表进行调整；如果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在编制前期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将吸收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前期有关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并入合并方前期合并财务报表。前期比较报表的具体编制原则比照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比较报表的编制。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4.13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4.9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 4.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

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4.1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4.8.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4.8.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8.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4.9.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4.9.1.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

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 4.20 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4.9.1.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1.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4.9.1.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9.1.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9.1.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应付款项等。

应付款项：应付款项包括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权益工具：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4.9.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4.9.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9.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 4.24.1。

4.9.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1)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2)对除本附注 4.9.1.3 以外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定期存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项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4.9.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4.10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逾期账龄组合为基础，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4.11 存货

4.11.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公司的存货主要分为库存商品。

4.11.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4.11.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11.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11.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4.12 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4.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4.13.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附注“4.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4.13.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4.13.2.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4.13.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13.2.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4.5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

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4.14 固定资产

4.14.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4.14.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5-45	5	2.11-3.8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28	5	3.39-31.67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12	5	7.92-19.00
其他	平均年限法	3-10	5	9.5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4.14.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4.18 长期资产减值”。

4.14.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14.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15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

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16 无形资产

4.16.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4.16.2 研究与开发支出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16.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4.18 长期资产减值”。

4.17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18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

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4.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公司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对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三个组成部分。这些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20 收入

4.20.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主要为子公司煤炭销售业务，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煤炭销售收入于商品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4.21 政府补助

4.21.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21.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4.21.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4.22.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4.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2.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22.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3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4.23.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4.23.1.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4.23.1.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4、14“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23.1.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23.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4.23.2.1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3.2.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24.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4.24.2 终止经营

4.24.2.1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24.2.2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4.24.3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4.25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4.25.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新租赁准则的影响见本附注 4.25.3

4.25.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4.25.3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将在编制 2021 年年度及各期财务报告时，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年年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A 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768,095.96	768,095.96
租赁负债		768,095.96	768,095.96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母公司本年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

5、税项

5.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费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项税抵扣购进货物进项税后的差额缴纳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5.2 税收优惠及批文

5.2.1 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

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规定为，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

根据内党发〔2018〕23号内蒙古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加大减税力度。在自治区权限范围内，实行减税和免税有关政策。从2019年1月1日到2021年12月31日，执行以下税收政策：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100万元（含10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本公司符合小微企业条件，享受小微企业的所得税优惠的同时享受小微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40%部分。

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符合小微企业条件，享受小微企业的所得税优惠。

6、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上年年末指2020年12月31日，期初指2021年1月1日，期末指2021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1年度，上期指2020年度。

6.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00
银行存款	63,470,870.21	36,897,585.04
其他货币资金	322,157.84	324,732.27
合计	63,793,028.05	37,222,322.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货币资金按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风险抵押资金	322,157.84	321,179.81
淘宝账户保证金及其他		3,552.46
合计	322,157.84	324,732.27

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期末余额		
类别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合计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期初余额

类别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合计
银行理财产品	8,5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合计	8,5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6.3 应收款项

6.3.1 按明细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7,092,366.70	192,729,140.20
合计	57,092,366.70	192,729,140.20
减：坏账准备-应收票据		
减：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24,980,309.55	31,762,148.23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32,112,057.15	160,966,991.97

6.3.2 应收账款

6.3.2.1 按简化模型计提的账龄分析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3,802,165.42	59.21	1,690,108.27	5.00	32,112,057.15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23,290,201.28	40.79	23,290,201.28	100.00	

合计	57,092,366.70		24,980,309.55		32,112,057.15
----	---------------	--	---------------	--	---------------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9,438,938.92	87.92	8,471,946.95	5.00	160,966,991.97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23,290,201.28	12.08	23,290,201.28	100.00	
合计	192,729,140.20	100.00	31,762,148.23		160,966,991.97

6.3.2.2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6.3.2.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数	35,779,201.12	62.67

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1 按项目披露

项目	本期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初始成本	本期末公允价值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上市企业股权	2,132,328,204.48	2,391,221,719.04	100,722,679.55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未上市股权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2,132,328,204.48	2,391,221,719.04	100,722,679.55	

(续)

项目	上期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初始成本	本期末公允价值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上市企业股权	2,132,328,204.48	2,621,050,277.12	95,699,104.51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未上市股权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2,132,328,204.48	2,621,050,277.12	95,699,104.51	

注：未上市股权为本公司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价值。

6.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使用权受限情况

本公司以持有的兴业银行股票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质押回购交易，质押 44,210,000.00 股兴业银行股票取得借款 160,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质押股票的账面价值为 841,758,400.00 元。

6.5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19,503.23	1,872,998.3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19,503.23	1,872,998.38

6.5.1 固定资产

6.5.1.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06,793.31	730,220.89	6,337,014.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14.00	11,314.00
(1) 购置				11,314.00	11,314.0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398,356.28		398,356.28
(1) 处置或报废			398,356.28		398,356.28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5,208,437.03	741,534.89	5,949,971.9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157,401.64	306,614.18	4,464,015.82
2. 本期增加金额			341,981.03	174,241.09	516,222.12
(1) 计提			341,981.03	174,241.09	516,222.12
3. 本期减少金额			249,769.25		249,769.25
(1) 处置或报废			249,769.25		249,769.25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4,249,613.42	480,855.27	4,730,468.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58,823.61	260,679.62	1,219,503.23
2. 期初账面价值			1,449,391.67	423,606.71	1,872,998.38

6.5.1.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6.5.1.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6.5.1.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6.5.1.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6.6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384,047.98	768,095.96
合计	384,047.98	768,095.96

6.6.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8,095.96	768,095.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768,095.96	768,095.9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84,047.98	384,047.9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计提	384,047.98	384,047.9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384,047.98	384,047.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4,047.98	384,047.98
2. 期初账面价值	768,095.96	768,095.96

6.7 无形资产

6.7.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3,308.40	3,401.71	56,710.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53,308.40	3,401.71	56,710.1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764.95	3,401.71	22,166.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0.00		1,080.00
(1) 计提	1,080.00		1,080.00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4. 期末余额	19,844.95	3,401.71	23,246.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463.45		33,463.45
2. 期初账面价值	34,543.45		34,543.45

6.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6.8.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可抵扣亏损				
房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合计				

注：本公司以前年度亏损金额较大，预计未来五年不能产生足够的的能力来弥补，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6.8.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计税基础与公允价值差异	2,168,607,728.48	542,151,932.12	2,398,436,286.56	599,609,071.64
合计	2,168,607,728.48	542,151,932.12	2,398,436,286.56	599,609,071.64

6.8.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8,578,965.39	10,255,608.0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3,970,158.02	31,517,533.75
递延收益	960,000.00	960,000.00
合计	33,509,123.41	42,733,141.80

6.8.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1		49,184,021.87	
2022	444.61	422,496.04	
2023	24,770,996.49	25,218,728.06	
2024	24,908,374.25	24,908,374.25	
2025	25,289,481.37	26,336,514.78	
2026	20,911,335.34		
合计	95,880,632.06	126,070,135.00	

6.9 其他资产

6.9.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83,190.48	622,009.53
预付款项	13,255.86	349,175.22
待抵扣进项税	2,661,629.43	2,332,635.59
合计	4,158,075.77	3,303,820.34

6.9.2 其他应收款

6.9.2.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	8,018,968.91	8,020,968.91
员工借款	1,647,602.58	1,801,273.58
保证金	1,100,000.00	
其他	52,171.01	60,051.01
合计	10,818,742.50	9,882,293.50

6.9.2.2 其他应收款等项目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1,270,000.00	391,380.97	9,157,361.53	10,818,742.50
损失准备	63,500.00	114,690.49	9,157,361.53	9,335,552.02

账面价值	1,206,500.00	276,690.48	1,483,190.48
------	--------------	------------	--------------

6.9.2.3 其他应收款等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变动表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79,565.75	28,356.69	9,152,361.53	9,260,283.97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6,333.80	5,000.00	91,333.80
本期转回	16,065.75			16,065.7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63,500.00	114,690.49	9,157,361.53	9,335,552.02

6.10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	合计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1,762,148.23		6,781,838.68			6,781,838.68	24,980,309.5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260,283.97	91,333.80	16,065.75			16,065.75	9,335,552.02
合计	41,022,432.20	91,333.80	6,797,904.43			6,797,904.43	34,315,861.57

6.11 短期借款

6.11.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60,000,000.00	230,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0	230,000,000.00

注：本公司以持有的兴业银行股票 4,421.00 万股进行质押，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质押回购交易，期末借款余额为 16,000.00 万元。

6.12 应付职工薪酬

6.12.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96,108.71	8,340,826.55	8,345,065.92	591,869.3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41,936.70	615,567.55	26,369.15
三、辞退福利		540,000.00	540,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96,108.71	9,522,763.25	9,500,633.47	618,238.49

6.12.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23,481.88	7,623,481.88	
二、职工福利费		32,669.90	32,669.90	
三、社会保险费	22,656.46	344,199.01	348,673.59	18,181.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656.46	334,429.55	339,375.00	17,711.01
工伤保险费		9,769.46	9,298.59	470.87
生育保险费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265,907.00	265,90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3,452.25	74,568.76	74,333.55	573,687.4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596,108.71	8,340,826.55	8,345,065.92	591,869.34

6.12.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613,874.48	588,761.04	25,113.44
失业保险费		28,062.22	26,806.51	1,255.71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41,936.70	615,567.55	26,369.15

6.13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5,045.60	969,308.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79.39	69,877.82

企业所得税	6,130.38	848,798.30
个人所得税	36,787.91	27,612.07
教育费附加	11,199.56	49,912.73
其他	403,236.30	597,879.06
合计	668,079.14	2,563,388.94

6.14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26,148.21	768,095.96
合计	26,148.21	768,095.96

6.15 递延收益

6.15.1 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40,000.00			3,840,000.00	收到政府奖励
合计	3,840,000.00			3,840,000.00	

6

.16 其他 负 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本期计 入 其他收益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节能技改 项目	3,840,000.00						3,840,000.00

6.16.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3,552,000.00	5,968,318.12
其他应付款	4,994,009.71	4,098,142.71
专项应付款	3,083,281.46	3,083,281.46
合计	11,629,291.17	13,149,742.29

6.16.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344,830.98	344,830.98
其他	4,649,178.73	3,753,311.73
合计	4,994,009.71	4,098,142.71

6.16.3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粉尘治理	33,125.71			33,125.71	环保局返还
挖掘改造	100,000.00			100,000.00	财政拨款
排污费返还	150,000.00			150,000.00	环保局返还
内蒙散办拨款	300,000.00			300,000.00	散办返还
节包费	1,070,400.36			1,070,400.36	已计提尚未支付
发散费	1,429,755.39			1,429,755.39	已计提尚未支付
合计	3,083,281.46			3,083,281.46	

6.17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93,064,378.00						1,093,064,378.00

6.18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5,930,572,044.06			5,930,572,044.06
其他资本公积	38,789,407.18			38,789,407.18
合计	5,969,361,451.24			5,969,361,451.24

6.19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减：所得税费用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6,541,554.48	-229,828,558.08			-57,457,139.52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6,541,554.48	-229,828,558.08			-57,457,139.52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减：所得税费用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由自用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66,541,554.48	-229,828,558.08			-57,457,139.52

(续)

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减：其他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减：其他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2,371,418.56			194,170,135.92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2,371,418.56			194,170,135.92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由自用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2,371,418.56			194,170,135.92

6.20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4,075,524.13			374,075,524.13
合计	374,075,524.13			374,075,524.13

6.2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918,206,330.68	2,825,646,393.9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918,206,330.68	2,825,646,393.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617,790.34	-8,743,852,724.60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35,588,540.34	-5,918,206,330.68

6.22 利息收入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995,991.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0,136.99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822,035,315.17
合计		1,823,041,443.82

6.23 保险业务收入

6.23.1 已赚保费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费收入		8,482,868,739.16
分保费收入		4,314,098.23
减：分出保费		369,881,130.9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6,298,602.22
合计		7,951,003,104.26

6.23.2 按险种

(1) 按照险种划分本公司直接承保业务所取得的保费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财险		256,691,835.27
家财险		57,693,876.71
工程险		111,043,723.82
责任险		688,954,500.68
信用保证险		101,491.83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4,223,875,009.15
船舶险		53,067,553.06
货物运输险		73,918,980.80
特殊风险保险		7,630,090.42
农业险		5,144,846.45
短期健康险		314,451,919.50
意外伤害险		556,988,501.73
交强险		2,024,780,456.58
其他险		108,525,953.16
保费收入小计		8,482,868,739.16
分保费收入		4,314,098.23
合计		8,487,182,837.39

(2) 按照险种划分本公司分出分保业务向分保接受人分出的保费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财险		147,219,100.69
家财险		-1,702.50
工程险		79,575,880.44
责任险		67,151,690.85
信用保证险		-27,141.93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18,976,922.10
船舶险		3,426,097.84
货物运输险		3,304,181.30
农业险		54,000.00
短期健康险		8,159,987.26
意外伤害险		4,932,650.57
交强险		217,557.15
其他险		36,891,907.14
合计		369,881,130.91

6.23.3 销售方式划分本公司直接承保业务所取得的原保费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电销		781,807.59
个人代理		3,553,185,506.92
兼业代理		422,180,642.60
网销		469,940,578.15
直销		1,695,536,922.33
专业代理		1,795,663,705.35
专业经纪		545,579,576.22
合计		8,482,868,739.16

6.23.4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其中：原保险合同		259,239,443.19
再保险合同		-92,940,840.97
合计		166,298,602.22

6.24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195.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0,722,679.55	95,699,104.5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804,737,701.88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594,230.0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2,141,881.00	145,712,961.41
其他		80,778.09
合计	102,864,560.55	19,050,846,971.34

6.24.1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度量衡（上海）不动产有限公司		22,195.38
合计		22,195.38

6.24.2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交易性金融工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4,594,230.07
	处置取得收益	2,141,881.00	145,712,961.4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处置取得收益		
合计		2,141,881.00	150,307,191.48

6.25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计入本期非 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稳岗补贴		3,942,991.08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2,763.54	2,190,633.97	与收益相关	2,763.54
政府房屋补贴		8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招商引资机构奖励（房屋租赁 补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房屋补贴		176,9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房租补贴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购房奖励		76,142.16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17,125.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63.54	7,585,792.21		2,763.54

6.2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99,955,212.43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42,584,000.00
其他		
合计		-7,857,371,212.43

6.27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理佣金收入		69,161,371.50
服务费收入	183,169.81	13,893,211.59
车船税、印花税手续费收入		12,569,644.55
存款利息收入		4,409,599.25
租金收入		8,859,731.58
煤炭贸易	2,595,279.25	4,805,366.19
其他		400,819.10
合计	2,778,449.06	114,099,743.76

6.28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8,764.02	
其中：固定资产	-8,764.02	
合计	-8,764.02	

6.29 利息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1,232,936,172.88
债券利息支出		233,816,764.82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10,110,958.90	15,000,164.38
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第三方投资人收益		-6,625,773,972.30
其他		90,531.28
合计	10,110,958.90	-5,143,930,338.94

6.30 手续费及佣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财险		61,410,817.25
家财险		17,985,503.93
工程险		24,140,565.80
责任险		206,419,189.59
信用保证险		103,636.52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821,331,076.03
船舶险		15,186,232.82
货物运输险		19,888,866.64
特殊风险保险		367,178.37
农业险		32,241.00
短期健康险		69,564,497.00
意外伤害险		248,444,404.37
交强险		60,167,508.58
其他险		30,143,524.12
合计		1,575,185,242.02

6.31 赔付支出

6.31.1 按照保险合同性质，赔付支出净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赔款支出		3,667,339,190.13
分保赔款支出		4,358,236.5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赔款支出小计		3,671,697,426.71
减：摊回赔付支出		76,103,471.18
合 计		3,595,593,955.53

6.31.2 按赔款内容划分，赔付支出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财险		80,304,925.26
家财险		17,828,619.63
工程险		31,984,427.94
责任险		154,163,767.27
信用保证险		856,132.20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1,958,346,795.68
船舶险		25,357,202.02
货物运输险		33,929,697.20
特殊风险保险		1,292,504.78
农业险		3,680,125.27
短期健康险		123,607,562.23
意外伤害险		139,448,956.08
交强险		1,091,868,256.10
其他险		4,670,218.47
合计		3,667,339,190.13

6.31.3 按赔款内容，摊回赔付支出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财险		45,729,000.48
家财险		132,361.17
工程险		22,022,280.70
责任险		7,580,496.55
信用保证险		642.32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2,646,913.37
船舶险		2,101,142.36
货物运输险		-20,782.71
短期健康险		639,363.30
意外伤害险		217,689.80
交强险		3,712.51
其他险		344,478.07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76,103,471.18

6.32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6.32.1 按保险合同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其中：原保险合同		633,870,548.18
再保险合同		-611,797.19
合计		633,258,750.99

6.32.2 按保险合同

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99,154,724.62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46,979,437.04
理赔费用准备金		87,736,386.52
合计		633,870,548.18

6.33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4,754,555.90

6.3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961.27	24,475,846.72
教育费附加	13,543.76	17,924,036.20
房产税		12,871,582.91
印花税	168,640.10	8,329,840.12
其他	274,538.30	1,311,986.51
合计	475,683.43	64,913,292.46

[注] 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 5 “税项” 之说明。

6.35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费用		1,226,465,648.63
租赁费		74,213,593.78
保险保障基金		65,983,310.03
邮电费		32,789,661.3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强险救助基金		24,938,053.09
固定资产折旧费		37,168,000.73
办公及公杂费		46,490,311.66
业务招待费		95,569,627.21
会议费		13,672,966.82
差旅费		9,183,490.89
电子设备运转费		163,214,867.93
取暖降温费		2,774,619.16
印刷费		31,539,980.54
无形资产摊销费		23,857,284.74
业务宣传费		60,224,175.63
咨询费		123,213,220.26
同业公会会费		3,562,442.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82,931.28
车船使用费		30,528,600.78
银行结算费		20,613,481.51
服务费		61,110,252.65
其他		75,671,124.68
合计		2,231,367,646.14

6.36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6,706,570.63	19,419,958.48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57,744,758,152.22
存出资本保证金信用减值损失		35,528.27
定期存款信用减值损失		796,246.18
合计	-6,706,570.63	57,765,009,885.15

6.3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商誉减值损失		820,204,504.51
合计		820,204,504.51

6.38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车船税手续费		2,458,871.40
存入摊销		5,944,377.98
理财险业务及管理费		24,508,413.53
代理佣金成本		28,481,657.86
服务费成本	109,812.00	16,610,363.67
其他	18,040,751.25	55,025,878.02
合计	18,150,563.25	133,029,562.46

6.39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7,412.00	
政府补助		15,061,997.13	
罚款收入		55,100.00	
确实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89,638.08	
其他		264,178.70	
合计		15,478,325.91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牟县刁家乡人民政府企业扶持资金		2,020,000.00	
2019年十三五金融业发展财政补贴返还		2,344,600.00	
2019年税收贡献奖		100,000.00	
2019年中支金融考评奖		27,989.11	
保险机构在胶州纳税奖励		72,831.27	
法库产业发展基金		25,040.00	
吉安市峡江县税收奖励		251,688.00	
金融机构奖励		468,900.00	
九江市武宁县税收奖励		208,536.00	
南昌市新建区财政扶持基金		2,503,599.00	
浦东新区经济发展财政扶持资金开发扶持		4,786,000.00	
企业发展基金		1,083,249.84	
企业自主招工招才奖励		2,000.00	
上饶中支经开区企业扶持基金		103,223.00	
市南区财政局财源建设扶持资金		200,000.00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2,694.84	
增值税返还		821,646.07	
小计		15,061,997.13	

6.4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53,614.1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53,614.16	
罚款	773.71	919,491.80	773.71
捐赠		6,552.00	
其他		1,896,124.68	
合计	773.71	3,675,782.64	773.71

6.41 所得税费用

6.41.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1,922.26	1,829,566.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091,099.96
合计	651,922.26	25,920,666.40

6.41.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3,269,712.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817,428.1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02,365.3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92,600.1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180,669.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07,635.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27,833.84
所得税费用	651,922.26

6.42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6.19。

6.4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代码	本期数	上年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P0	82,617,790.34	-8,743,852,724.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0	80,540,792.35	-27,046,822,070.83
期初股份总数	S0	1,093,064,378.00	1,093,064,378.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00	12.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1,093,064,378.00	1,093,064,378.00
基本每股收益(I)		0.0756	-7.9994
基本每股收益(II)		0.0737	-24.744
调整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I)	P1	82,617,790.34	-8,743,852,724.60
调整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1	80,540,792.35	-27,046,822,070.83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稀释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093,064,378.00	1,093,064,378.00
稀释每股收益(I)		0.0756	-7.9994
稀释每股收益(II)		0.0737	-24.7440

1、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 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6.44 现金流量表项目

6.4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671,292.05
利息	59,187.40	4,652,907.51
其他	1,464,765.39	99,163,099.14
合计	1,523,952.79	125,487,298.70

6.4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287,350.44	98,531,992.32
办公及公杂费	240,801.63	57,002,184.57
差旅费	1,156,076.31	10,935,978.26
租赁费	991,407.10	103,357,150.18
会议费		15,401,987.30
印刷费		33,876,507.62
邮电费	26,250.27	30,001,213.24
业务宣传费		64,223,094.82
水电费	2,299.11	1,105,062.48
车船使用费		61,848,762.80
银行结算费		14,698,109.46
咨询费	2,232,333.18	131,869,472.70
电子设备运转费		165,964,997.20
其他	3,945,304.20	230,811,608.85
合计	9,881,822.24	1,019,628,121.80

6.44.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		100,010,136.99
其他		1,332,201.79

合计		101,342,338.78
----	--	----------------

6.4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其他		2,023,342.12
合计		102,023,342.12

6.4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		
合计		

6.4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		619,423,127.95
合计		619,423,127.95

6.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6.4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2,617,790.34	-40,516,151,447.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820,204,504.51
信用减值损失	-6,706,570.63	57,765,009,885.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6,222.12	55,905,318.86
使用权资产折旧	384,047.98	
无形资产摊销	1,080.00	41,256,927.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377,577.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8,764.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53,614.1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7,857,371,212.43
利息支出	10,110,958.90	-5,143,930,338.94
投资损失	-102,864,560.55	-19,050,846,971.34
保险责任准备金的增加(减少)		814,311,909.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7,288,522.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94,991,211.48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的减少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27,634,604.39	-522,856,160.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4,117,972.47	-3,257,424,650.7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84,364.10	-1,283,621,308.6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470,870.21	36,897,590.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897,590.04	1,179,568,904.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573,280.17	-1,142,671,314.61

6.4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6,897,590.04
其中：库存现金		5.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470,870.21	36,897,585.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70,870.21	36,897,590.0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4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2,157.84	[注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41,758,400.00	[注 2]
合计	842,080,557.84	

[注 1] 货币资金中风险抵押金 322,157.84 元。

[注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使用受限情况详见附注 6.11 “短期借款”之说明。

6.47 外币货币性项目

无。

7、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8、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8.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8.1.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裕达昌盛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包头市裕达昌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包头市岩华贸易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贸易	100.00		设立
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深圳前海恒锦宇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1]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设立
深圳前海国亚创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1]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设立
深圳前海金奥凯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1]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设立

[注1]本公司子公司包头岩华投资将深圳前海恒锦宇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锦宇盛”)、深圳前海金奥凯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奥凯达”)、深圳前海国亚创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亚创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上述三家合伙企业是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1)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2016 年 2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岩华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分别与重庆斯莫尔商贸有限公司、天津阡轩商贸有限公司、包头市盛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恒锦宇盛、国亚创豪、金奥凯达。每家合伙企业实缴出资额为 229,887.315 万元人民币。其中,包头岩华投资以自有资金向三家基金各自实缴出资 1,824.515 万元。根据合伙协议,三家合伙企业以股权投资为主,同时可运用多种合法合规的投资方式、金融工具或其组合,进行投资。三家合伙企业的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包头市岩华投资)委派。此外,当投资额度超过本公司净资产的一定比例时,还需经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议。故本公司拥有对三家合伙企业的实质控制权,故自上述三家合伙企业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9、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9.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9.2 金融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承担金融风险，主要为金融资产收益不足以支付投资合同形成的负债的风险。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其中，利率风险和市场风险为本公司承担的固有金融风险。

本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来控制金融风险，并采取措施尽量减少其对财务业绩的可能负面影响。为了实现降低保险风险，控制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杜绝操作风险的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在风险管理委员会领导下，由风险管理部组织、协调、监督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金融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因市场利率的变动而使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定期存款和债券投资。利率的变化将对本公司整体投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

本公司通过对投资组合的结构和期限的管理控制利率风险，并寻求在可能范围内资产和负债的匹配。本公司敏感性分析仅测算交易性和其他债权投资人民币债券因利率变动将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对本公司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利率、市场价格或外汇价格的波动而引起损失的可能性。这是投资本身固有的风险。市场风险可能是由市场供需的变化和基本面的变化，较差的资产可兑换性等因素造成。

本公司在法律和监管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市场风险，上述法律 and 监管政策的制订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9.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获得足够的现金流归还到期负债的风险。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本公司寻求通过匹配投资资产与保险负债的到期日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10、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估计是根据金融工具的特性和相关市场资料于某一特定时间做出，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本公司根据以下层级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估值方法为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报价和现金流量折现法等。本公司定期评估估值方法，并测试其有效性。

10.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0	40,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0	40,000,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91,221,719.04			2,391,221,719.04
（四）投资性房地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391,221,719.04		40,000,000.00	2,431,221,719.04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10.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期末时点收盘价。

10.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对于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估值普遍根据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或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参数及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服务提供商通过收集、分析和解释多重来源的相关市场交易信息和其他关键估值模型的参数，并采用广泛应用的内部估值技术，提供各种证券的理论报价。

10.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包括集合信托投资计划、银行理财、私募股权基金及债权投资计划等金融资产。估值模型主要是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流动性溢价、违约风险等。

10.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期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的敏感性分析

10.5.1 持续的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之间的调节信息如下：

A、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00,000.00			2,141,881.00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续)

项目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9,560,000.00		498,060,000.00		4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0.6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期估值技术未发生变更。

10.7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11、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1.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正元投资有限公司	包头	企业资金管理、企业收购、策划	134,000 万元	10.45	13.89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肖卫华。

11.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8.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1.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11.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郭予丰	董事
赵建忠	关联企业董监高
苏宏伟	董事、董事会秘书

11.5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报告期，本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		97,555.12
苏宏伟	保费收入		84.90
郭予丰	保费收入		113.20
赵建忠	保费收入		94.35
合计			97,847.57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期数
报酬总额(万元)	391.94	230.58

12、股份支付

无。

13、承诺及或有事项

13.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账面原值	质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	------	-------	---------	---------	--------	-------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账面原值	质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票	84,175.84	84,175.84	16,000.00	2022-11-24

14、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15、其他重要事项

15.1 前期差错更正

无。

15.2 债务重组

无。

15.3 资产置换

无。

15.4 年金计划

无。

15.5 终止经营

无。

15.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产品及服务类型分为总部业务、其他业务，报告分部获得收入来源的产品及服务类型如下：

总部业务分部为通过战略、风险等职能为本公司的业务提供管理和支持，总部的利润主要来源于投资活动；

其他指除上述业务之外的其他业务。

分部报告信息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2021 年及截至期末数，本公司的分部报告信息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保险业务	房地产业务	总部业务	其他业务	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10,262.22	301.48		10,563.70
营业成本			1,682.09	554.56		2,236.65
营业利润 (亏损 “-”)			8,580.12	-253.07		8,327.05
资产总额			264,244.39	9,395.64	-20,347.84	253,292.19

项目	保险业务	房地产业务	总部业务	其他业务	抵消	合计
负债总额			73,947.94	692,372.19	-692,536.24	73,783.89

2020 年及截至期末数，本公司的分部报告信息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保险业务	房地产业务	总部业务	其他业务	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257,618.19	6,003.36	9,654.46	8,105.89	1,827,558.25	2,108,940.15
营业成本	6,725,199.83	1,748.19	1,492,394.68	699,047.32	-2,759,246.54	6,159,143.48
营业利润 (亏损 “-”)	-6,467,581.64	4,255.17	-1,482,740.22	-690,941.43	4,586,804.79	-4,050,203.33
资产总额	0.00	0.00	286,590.11	20,508.68	-23,803.69	283,295.10
负债总额	0.00	0.00	87,636.65	703,166.88	-695,992.09	94,811.44

15.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8,500,000.00				40,000,000.00
2、其他债权投资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21,050,277.12		-172,371,418.56		2,391,221,719.04
金融资产小计	2,629,550,277.12		-172,371,418.56		2,431,221,719.04
投资性房地产					

15.8 金融工具项目计量基础分类表

15.8.1 金融资产计量基础分类表

期末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的金融资产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91,221,719.04			
合计			2,391,221,719.04	40,000,000.00		

期初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21,050,277.12			
合计			2,621,050,277.12	8,500,000.00		

15.8.2 金融负债计量基础分类表

期末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60,000,000.00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合计	160,000,000.00			

期初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	-------------------	--	--

目	量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30,000,000.00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合计	230,000,000.00			

15.9 其他

本公司前重要子公司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因触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一百四十四条规定的接管条件，于2020年7月17日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实施接管，接管期限自2020年7月17日起至2021年7月16日止，2021年7月16日，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依法延长接管期限的公告，延期至2022年7月16日止。本年度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已不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内。

16、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6.1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6.1.1 子公司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裕达昌盛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包头市岩华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包头市裕达昌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6.2 其他资产

16.2.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款	60,853,524.41	88,442,200.25
预付款项	4,765.29	14,738.40
待抵扣进项税	503,350.87	333,065.59
合计	61,361,640.57	88,790,004.24

16.2.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0,690,439.43	86.67			60,690,439.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37,831.49	13.33	9,174,746.51		163,084.98
其中：1年以内	143,000.00	0.20	7,150.00	5.00	135,850.00
1-2年					
2-3年	20,000.00	0.03	4,000.00	20.00	16,000.00
3-4年					
4-5年	22,469.96	0.03	11,234.98	50.00	11,234.98
5年以上	9,152,361.53	13.07	9,152,361.53	100.00	
小计	70,028,270.92	100.00	9,174,746.51		60,853,524.41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244,439.43	90.39			88,244,439.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83,502.49	9.61	9,185,741.67	97.89	197,760.82
其中：1年以内	100,469.00	0.10	5,023.45	5.00	95,445.55
1-2年	20,000.00	0.02	2,000.00	10.00	18,000.00
2-3年	68,449.00	0.07	13,689.80	20.00	54,759.20
3-4年	42,222.96	0.04	12,666.89	30.00	29,556.07
5年以上	9,152,361.53	9.37	9,152,361.53	100.00	
小计	97,627,941.92	100.00	9,185,741.67		88,442,200.25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保证金	1,791,615.84	1,791,615.84

备用金	1,623,102.58	1,641,015.96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60,690,439.43	88,244,439.43
外部单位往来	1,203,684.24	1,203,684.24
其他	4,719,428.83	4,747,186.45
小计	70,028,270.92	97,627,941.92

(3) 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60,833,439.43	42,469.96	9,152,361.53	70,028,270.92
损失准备	7,150.00	15,234.98	9,152,361.53	9,174,746.51
账面价值	60,826,289.43	27,234.98		60,853,524.41

(4) 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5,023.45	28,356.69	9,152,361.53	9,185,741.67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26.55			2,126.55
本期收回或转回		13,121.71		13,121.71
本期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7,150.00	15,234.98	9,152,361.53	9,174,746.51

(5)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	往来款、保证金、其他	68,001,231.08	1年以内、5年以上	97.11	7,310,791.65

(6)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
------	--------	------	-------

			款余额的比例 (%)
包头市岩华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4,124,679.43	34.45
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6,565,760.00	52.22
合计		60,690,439.43	86.67

16.3 投资收益

16.3.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908,261.40	845,494.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0,722,679.55	95,699,104.51
合计	102,630,940.95	96,544,599.34

16.3.2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交易性金融工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处置取得收益	1,908,261.40	845,494.8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处置取得收益		
合计		1,908,261.40	845,494.83

17、补充资料

17.1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764.0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141,881.00	注 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3.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63.54	
小计	2,135,106.81	
所得税影响额	58,108.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076,997.99	

注 1：本项目主要为西水股份持有的理财产品收益

17.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0	0.0756	0.075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8	0.0737	0.0737

董事长：郭予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保险公司信息披露

一、保险公司披露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补充内容

(一) 主要保险业务类别保费收入（含分保费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取各项准备金及进行准备金充足性测试的主要精算假设和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二、应收保费

(一) 按险种分类的应收保费

适用 不适用

(二) 按账龄分类的应收保费

适用 不适用

(三) 本报告期应收保费中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应收分保账款

(一) 按主要分保公司分类的应收分保账款

适用 不适用

(二) 按账龄分类的应收分保账款

适用 不适用

(三) 本报告期应收分保账款中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应付分保账款

(一) 按主要分保公司分类的应付分保账款

适用 不适用

(二) 按账龄分类的应付分保账款

适用 不适用

五、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适用 不适用

六、保单质押贷款及抵债物资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存出资本保证金、保险保障基金的计提依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